股票简称：明星电缆　　股票代码：603333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统计显示，2009年至2011年，日均持有市值10万元以下的中小投资者，在沪市新股上市10个交易日内买入的，亏损账户数过半，尤其是在上市首日因盘中价格涨幅过大被临时停牌的新股交易中，股价大幅拉升阶段追高买入的，亏损账户数超过90%。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星电缆”、“本公司”或“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本上市公告书数值通常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若出现分项值与加总数不一致的情况，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2]400号文批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三、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字[2012]13号文批准。

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明星电缆”，证券代码“603333”；其中本次发行中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6,937万股股票将于2012年5月7日起上市交易。

四、本次上市相关信息

1、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2年5月7日

3、股票简称：明星电缆

4、股票代码：603333

5、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34,667万股

6、本次A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8,667万股

7、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以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元先生承诺：自明星电缆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明星电缆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明星电缆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明星电缆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的明星电缆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明星电缆股份。

（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沈卢东先生、盛业武先生、何玉英女士、杨萍女士、姜向东先生、杨德鑫先生、周逢树先生和黄成龙先生承诺：自明星电缆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明星电缆股份，也不由明星电缆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明星电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的明星电缆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明星电缆股份。

（3）公司股东苏州九鼎、上海九鼎、西藏轩辕、马边电力、河北中兴和四川德胜承诺：如自本企业完成对明星电缆投资之日起12个月内明星电缆实现在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则本企业自明星电缆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明星电缆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明星电缆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自本企业完成对明星电缆投资之日起12个月之后明星电缆实现在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则本企业自明星电缆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明星电缆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明星电缆回购该部分股份。

（4）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明星电缆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明星电缆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明星电缆回购该部分股份。

8、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1,730万股股份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9、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

本次发行中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6,937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自2012年5月7日起上市交易。

10、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1、上市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ICHUAN STAR CABL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沈卢东
注册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
注册资本：	26,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前）
发起设立日期：	2008年8月28日
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向东 联系电话：0833-2595155 传真号码：0833-2595155 电子信箱：securities@mxdlgroup.cn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电线、电缆、加热电器；电缆桥架、电缆附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配件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收购包装物木材。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李广元	董事长、党委书记
沈卢东	董事、总经理
盛业武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何玉英	董事、副总经理
杨萍	董事、财务总监
吴敏	董事
李山	独立董事
曹晓珑	独立董事
冯建	独立董事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周逢树	监事会主席
唐治英	监事
黄成龙	职工监事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沈卢东	董事、总经理
盛业武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何玉英	董事、副总经理
杨萍	董事、财务总监
姜向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杨德鑫	副总经理
陈光高	总工程师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债券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万股）
1	李广元	董事长	21,700.00
2	沈卢东	董事、总经理	250.00
3	盛业武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50.00
4	何玉英	董事、副总经理	125.00
5	杨萍	董事、财务总监	125.00
6	姜向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25.00
7	杨德鑫	副总经理	7.50
8	周逢树	监事会主席	7.50
9	黄成龙	职工监事	6.25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李广元先生，李广元先生的简历如下：

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四川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曾任安徽华星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总经理、四川明星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全国青年联合会委员、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理事、中国检察官教育基金会理事、中国电力发展促进会常务副理事长、四川工商联常委、四川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四川省青年联合会常委。2006年获四川省“优秀青年”、乐山市“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2008年获乐山市“抗震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被评为“全国工商联抗震救灾先进个人”，2009年获“中华慈善事业特殊贡献奖”，被授予“全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家”、“四川省非公有制企业党建之星”等荣誉称号，2010年被授予中华慈善奖“最具爱心慈善行为楷模”、四川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乐山市“十大杰出人才”等称号。

三、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化

股东名称（或姓名）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李广元	21,700.00	83.462	21,700.00	62.596
苏州九鼎	1,700.00	6.538	1,700.00	4.904
上海九鼎	300.00	1.154	300.00	0.865
西藏轩辕	300.00	1.154	300.00	0.865
马边电力	300.00	1.154	300.00	0.865
河北中兴	200.00	0.769	200.00	0.577
四川德胜	200.00	0.769	200.00	0.577
其他24名自然人股东	1,300.00	5.001	1,300.00	3.750
本次发行股份	-	-	8,667.00	25.001
合计	26,000.00	100.00	34,667.00	100.00

（二）本次A股发行后、上市前，本公司前十大A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李广元	217,000,000	62.60
2	苏州九鼎	17,000,000	4.90
3	中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571,486	1.03
4	上海九鼎	3,000,000	0.87
5	西藏轩辕	3,000,000	0.87
6	马边电力	3,000,000	0.87
7	沈卢东	2,500,000	0.72
8	盛业武	2,500,000	0.72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7,326	0.71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64,439	0.60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8,667万股

二、发行价格：9.3元/股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1,730万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6,937万股。

四、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80,603.10万元。

2、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5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国浩验字[2012]302A39号）。

五、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每股发行费用

1、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4,410.311万元，包括：

1）承销费用：3,224.124万元

2）保荐费用：200.00万元

3）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394.00万元

4）律师费用：155.00万元

5）信息披露费用：307.00万元

6）发行手续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130.187万元

2、每股发行费用为0.51元。（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六、募集资金净额：76,192.789万元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28元（按本次发行后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本次发行后的净资产为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

八、发行后每股收益：0.38元（按201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12年4月17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本公司主营业务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本公司接受或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4、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5、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6、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7、本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8、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9、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本公司未发生除正常经营业务之外的重大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2、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六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电话：0551-2207365、0551-2207998

传真：0551-2207991

保荐代表人：袁晓明、车达飞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申请其A股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A股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上市保荐机构同意推荐明星电缆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发行人：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4日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91.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81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元/股，网下发行数量为81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9.94%。

3、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总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102万股）配号的方法，按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号码，最终摇出8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02万股股票。

4、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2年5月2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深圳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已经北京市华海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5、根据2012年4月27日公布的《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加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了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要求，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及汇款资金账户进行了逐一核查和确认。

根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8个股票配售对象全部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148,512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9,282万股。

二、网下申购配号及摇号抽签结果

本次共配号91个，起始号码为01，截止号码为91。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12年5月3日（T+1日，周四）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根据《发行公告》，本次网下发行共计摇出8个号码，中签号码为：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两位数	16　28　39　51　62　73　85　05

三、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816万股，获配的配售对象家数为8家，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8.79120879%，有效申购倍数为11.38倍，最终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816万股。

根据摇号结果，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询价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股数（万股）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6	102
2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8	102
3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4	102
4	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2	102
5	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16	102
6	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16	102
7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0	102
8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	816	102
	合计		4,488	816

注：1、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摇号配售方法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四、初步询价及主承销商研究报告的估值情况

1、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2012年4月23日至2012年4月25日为初步询价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4月25日下午15:0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共收到并确认为有效报价的45家询价对象统一报价的76个股票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其具体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股）	拟申购数量（万股）
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1.30	816
2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创业2号稳健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月6日）	4.50	102
3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创业2号稳健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月6日）	4.60	102
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基中宝（阳光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9年7月22日）	12.00	408
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基中宝（阳光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9年7月22日）	13.00	408
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集结号收益型一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00	306
7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10	306
8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80	306
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00	816
1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金麒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3月27日）	13.00	102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00	204
1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50	204
1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00	408
1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75	102
15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60	102
16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80	102
17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00	102
18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0.50	102
19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0.20	306
20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红基金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12月11日）	11.00	408
2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15.00	204
22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00	306
23	蔚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蔚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8.00	408
2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价值增长	12.00	102
2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16.00	408
26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积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7	102
27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10.50	510
28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11.50	204
29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00	510
3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306
3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博创新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	306
3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	102
33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6.00	204
3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0	102
3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鹏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0	102
3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5.20	102
3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5.20	102
38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5.20	102
39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	102
40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	102
41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2.00	102
4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	102
4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10.60	816
4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0	102
4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12.00	102
46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	408
47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10.00	204
4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	408
4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6.00	102
5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102
5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102
5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2.00	612
5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	102
5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0	816
5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3.00	204
5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3.00	204
5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	102
5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	102
59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4.00	204
60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02
61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0	408
62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0	102
63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816
64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816
65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816
66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408
6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0	102
68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510
69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02
7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0	102
7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0	714
7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9	510
7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0	714
74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江苏中行新股申购信托项目<1期>	11.25	408
75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江苏中行新股申购信托项目<1期>	13.00	306
76	上海汇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财富投资精英之汇利集合资金信托	14.75	102
77	北京市星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星石22期	12.00	102
78	珠海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7.70	102
79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7.10	408
80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8.10	408
81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1.70	102
82	中轻新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中轻新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6.00	204
83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00	408
84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00	408
85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18	408
86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6.08	408
87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00	816
88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6.00	408
89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8.00	408

2、保荐人（主承销商）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保荐人（主承销商）出具的《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结合相对估值和绝对估值方法，研究员认为发行人合理价值区间为17.1元-20.7元/股。公司主营业务为手机游戏及互联网页面游戏，国内A股没有直接可比的上市公司。从业务相似度出发，选取同样具有网页游戏、手机游戏部分业务的中青宝、北纬通信、拓维信息3家A股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可比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询价截止日2012年4月25日的2011年市盈率均值为80.82倍。

公司	收盘价（元/股）	2011年市盈率（倍）
中青宝	10.34	93.65
北纬通信	17.04	186.75
拓维信息	16.81	67.98
均值		80.82

注：数据截至2012年4月25日，北纬通信的2011年市盈率因数据异常在统计中剔除。

五、持股锁定期限

本次网下配售对象获配股份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部分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六、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的全部申购款项（含获得配售部分）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七、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　话：(010)6083 3600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4日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趣科技”）于2012年5月2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掌趣科技”A股3,275.5万股，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深圳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202,86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964,814,500股，配号总数为7,929,629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7929629。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8261420553%，超额认购倍数为121倍。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2年5月4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2年5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2-016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4月26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0.9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10日，除权除息日：2012年5月1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5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116	立邦（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2	08＊＊＊＊＊452	佛山市南海伊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	08＊＊＊＊＊480	佛山市南海伊拓投资有限公司

五、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松夏工业园工业大道西9号

咨询联系人：陈国辉

咨询电话：0757-88374384

传真电话：0757-88374990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四日

股票代码：002263　　股票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12-16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东南集团”）的通知，其于2012年5月3日通过二级市场购入了本公司的部分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增持人：大东南集团

2、增持目的及计划：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增持下限不低于公司总股本0.96%的股份，上限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

3、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4、增持期间：本次增持之日起算不超过十二个月

5、已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大东南集团已增持公司580万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6%。

6、本次增持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大东南集团和浙江大东南集团诸暨贸易有限公司、黄水寿先生、黄飞刚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前，大东南集团直接持有公司218,688,503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24%；大东南集团通过诸暨贸易间接持有公司17,457,534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9%；该公司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为236,146,0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13%；黄水寿先生与黄飞刚先生分别持有大东南集团55%、2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况。

7、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持股数量及比例

2012年5月3日，大东南集团通过大宗交易增持公司580万股股票，平均价格6.78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6%。上述增持后，截至2012年5月3日，大东南集团及浙江大东南诸暨贸易有限公司共计持有本公司241,946,0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9%。控股股东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8、其它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大东南集团和浙江大东南集团诸暨贸易有限公司、黄水寿先生、黄飞刚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公司股份期间及增持完成后法定期限内，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